

院所系組		管理學院 風險管理與保險系碩士班	
組別		風險管理組	精算資訊組
身分別		一般生	一般生
招生名額		8	5
特殊報考資格		<p>本系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</p> <p>※招生名額：至多 1 名。</p> <p>※資格條件及應繳交證明文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曾獲大學榮譽學位者。(榮譽學位證書) 2.現(曾)任股票上市、上櫃公司經理級以上主管職務 2 年以上。(服務證明) 3.現(曾)任單一公司資本額一千萬以上公司負責人或總經理職務 2 年以上。(公司登記證或服務證明) 4.曾獲個人專業領域之相關國內外重要競賽獎項者。(得獎證明) 5.現(曾)任非營利組織(包含社團法人、財團法人)負責人或為主要業務執行人員(正、副理事長、董事長、秘書長、總幹事)職務 2 年以上。(服務證明) 6.現(曾)於中央或地方政府機關任職，官等為簡任、特任或比照政務官職務，職等至少為 10 職等以上。(服務證明) <p>※審查方式：經本系所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審查，並經校級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，始得以該同等學力報考入學考試。</p> <p>※入學後輔導機制：研究生尚未確定指導教授之前，由系主任擔任班導師，協助處理生活及學習事務；待研究生確定指導老師後，則由指導老師積極主動瞭解該生學習目標，並協助學習目標的規劃與實現。</p>	
甄試項目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自傳。 2.證明自己能力或成就之各項資料影本。 3.歷年成績單，學業成績名次證明(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)。 4.二技生另加附專科歷年成績單(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)。 5.有轉學紀錄者另加附轉學前歷年成績單(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)。
	第二階段	面試	無。
成績計算		甄試項目	
	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
		佔總成績比例	
		100%	
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本系無第二階段面試。 2.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 	
同分參酌順序		總成績相同時，本系得通知同分考生另行辦理面試，以決定錄取順序。面試時間及地點由本系決定之，考生須配合參加，不得有異議，面試未到者視同放棄。	
諮詢服務		07-6011000 轉分機 33001 胡先生、33002 王小姐	
備註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上課地點：第一校區。 2.本碩士班分組招生係為教學需要，不列入學籍資料記載。 	